

支謙譯《佛說維摩詰經·諸法言品第五》

上博寫卷校注

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 萬金川

12.5 諸法言品第¹五²

¹寫卷作「第」，麗、南嶺二本作「第」。

☒：寫卷所出「第」字，从艸从弟，而此一字樣(glyph)的隸體一早便見於 153 年雕造之〈乙瑛碑〉(《漢碑經典》頁 222.2.3·通高第)，並且也見之於《三國志》古寫本(在該一東晉時期的寫本殘卷裡，也是但見「第」字而無「第」字，參見〈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09)。雖然如此，但是唐玄宗時期問世的《干祿字書·去聲》卻罔顧「市場機制」，而以「第、第次第字，上俗，下正」的文字規範(頁 621.8.7-8)，訂定了爾後兩字在漢字書寫史上的「票面價值」(par value)。

☒、就漢字「寫本學」(codicology)而非「文字學」(glyphology)的觀點而論，自隸定以降，「第、第」二字幾已混作一流。攷其原委，或乃濫觴於部首「竹、艸」二者之間的義類相近，而隸變「竹」頭與「艸」頭筆體又極其近似而難以分別(參見《隸辨·卷六·竹》頁 211a.3-6)，終而使得漢字在其楷定過程中，从竹與从艸的字群在書寫上產生了相當程度的混流現象(雖然在漢隸碑刻之間，但見从艸之「第」而都無从竹之「第」。〈蕭瑜博論〉頁 78 則以為：「在《三國志》古寫本中，主要表現為『竹』換寫成『艸』。」而我們以為蕭氏所指出的這種从竹與从艸字群的混流趨勢，可能和竹生於南國而非北地可見之植物有關)。並且，這種从艸之「第」不僅迭出於漢隸碑刻之中而又延續於書體楷化之初，即便是楷書大行的隋唐之際，其間的塔銘、墓誌仍襲

用不絕(《石刻俗字》頁 152~158)，甚至是唐高宗時期的「長安宮廷寫經」(書於 671~677 年)也都是筆以「第」字，而並未採取日後顏元孫稱之為「正體」的「第」字(《干祿字書》確切的成書年代固然不詳，但一般咸信顏氏乃卒於玄宗朝的 732 年)。

☒、依《石塚數據庫》所輯「第、第」兩字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的 50 書例，若但以漢地而不兼及漢字文化圈的其它地區，則至少在入宋之前，並未見及任何如「第」字的書寫字樣出現於碑刻(stele inscriptions)或抄本(manuscripts)。換言之，就漢字書寫的實際狀況而言，在 10 世紀以前，「第」字在書寫市場上根本就是未見流通的庫存貨色。並且，从艸的「第」字不僅是「正體」，甚至還是當時市面上唯一流通的書寫字樣。因此，日後如明·梅鷹祚等人所宣稱的：「第，俗又誤作次第之第。」(《字彙·艸部》卷 9，頁 6)，這種觀點其實只是一種非歷史性的、結構主義式的說辭而已(此類學者從來不曾真正關心過漢字結構與其書寫之間，長期以來層出不窮的各種矛盾)。至於明·張自烈所謂：「第，與宅第、次第字，音同義別。」(《正字通·艸部》卷 12，申上，頁 6)而以為「第、第」相混，乃是所謂「音同而訛」之例。其實這種說辭也只能在缺乏漢字「寫本學研究」(codicological studies)的氛圍裡，才會得到共鳴(與西方近代語言學的發展恰好相反，以「六書」為中心的那種抽象的、靜態的、非歷史性的、結構主義式的漢字研究，自《說文》以降，從來都是漢字文字學的主流研究，而對於具體的、動態的、歷時性的漢字書寫流變的實證性研究來說，則幾乎除了歷代文人雅士在賞玩名碑法帖之餘而曾稍事涉獵之外，其餘的或許也只有諸如《隸辨》與《金石文字辨異》之類的著作進行了錄於金石之異體字的蒐集與辨識工作，以及元明以來蔚為大觀的，諸如《六書正譌》、《俗書刊誤》與《正字通》之流的「俗字批判」；除此而外，便很少

有漢字文字學的研究者涉身此一領域而著手與漢字寫本學有關的漢字書寫研究，譬如歷代標準書體的形成及其變遷過程之類。

㊦、「第、第」二字都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第》(頁737c-738a)。

² 寫卷作「諸法言品第五」，麗本作「維摩詰所說經諸法言品第五」，宋元明三本並南磧本則與寫卷相同，品目皆未另冠經名。

㊦：以「維摩詰所說經」為經名者乃羅什譯本，而支謙譯本的確切經名則題作「佛說維摩詰經」。此外，在寫卷目前倖存的三品之中，其餘二品品目也都未冠經名而與宋元明三本以及南磧本相同。

㊦、就「卷軸裝」時代的寫經操作而言，若經典的部類單一而卷帙不大，則往往是由一位寫手獨力書造，此時經名既筆於卷首之初，似乎便無須在其後提行的品題上另署經名(石室寫卷裡的諸多「供養經」，大抵屬於此類，並且它們泰半是由供養人委託職業寫經生所書造的)。然而，一旦卷帙浩繁乃至經卷部類不一，而由多位書手同時分頭進行作業，則在品目上安立經名以資甄別而利於書造之後的裝潢作業，或許便有其操作上的實際需要，譬如唐初的「長安宮廷寫經」便是如此。

㊦、關於唐初「長安宮廷寫經」的職司及其書造流程，藤枝晃根據石室寫經中「寫校列位」的抄經題記，已然在近半個世紀之前發表了極具指標性的研究報告，詳見氏著〈敦煌出土的長安宮廷寫經〉(收於《塚本博士頌壽記念—佛教史學論集》，京都：平樂寺書店，1961年，頁648~667)。此外，高田時雄〈有關吐蕃期敦煌寫經事業的藏文資料〉，則利用石室遺書 P.ch.3243av 的藏文寫本而介紹了吐蕃時期敦煌官方的寫經作業(文見郝春文主編《敦煌文獻論集—

紀念敦煌藏經洞發現一百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遼寧人民出版社，2001年，頁635~652)。

㊦、以高宗朝羅什譯本《法華經》的「長安宮廷寫經」而日後倖存於石室遺書中者為例，根據《識語集錄》所輯 671~677 年之間有關該一經典的「寫校列位」，同時並參照其石室殘卷——譬如 S2637 與 S4168 皆是閻玄道奉旨主持「寫經所」時期《妙法蓮華經卷第三》的「長安宮廷寫經」殘卷(其款式為一紙 28 行，行書 17 字)，前者是由門下省弘文館的楷書手·任道繕寫於 676 年 8 月 1 日，而後者則由同一部門較次一級的群書手·馬元禮繕寫於同年 9 月 8 日——便可以發現以下兩點：其一是品目皆冠有經名，其二是一部經典的繕寫在大致相同的時間裡往往錄寫不止一部，並且是由不同的書手分別擔任。

㊦、入宋之後，南方系寫卷大藏經的書造款式，則與石室遺書所出「長安宮廷寫經」有所不同(此中前者一紙 30 行，行書 17 字，這種行款日後則為《磧砂藏》所承繼而成為南方系大藏經的基本書造款式。至於後者，其一紙 28 行，行書 17 字的款式，則為《契丹藏》所承繼而成為了北方系大藏經的基本書造款式)，並且在品目上也不另冠經名。在中原系的《開寶藏》雕造完成之後(983 年，此一藏經的行款則為每版 23 行，行書 14 字，而日後《趙城金藏》與再雕版《高麗藏》便是承繼此一款式而書造)，以北宋中期南方系的寫本《金粟山大藏經》而目前倖存的《持世經·卷第一》為例(原件寫於 1068 年，目前則藏於北京·國家圖書館)，其卷端先是以小字題寫「海塩金粟山廣惠禪院大藏」，而下記千字文帙號以及抄經所用紙數，並順行次而依序書寫經名卷次(大字題寫)、譯者(小字題寫)以及未冠經名的品目(大字題寫)。此外，與唐初「長安宮廷寫經」之卷末「寫校列位」相同的，該一寫本

大藏經也於卷末跋文書以抄經年月、抄經者、校勘校證者以及主持者名姓(參見李際寧《佛經版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頁48~50；又、關於上海圖書館所藏「背、習、敢、傍」等四個帙號的寫本《金粟山大藏經》，1993年已由上海古籍出版社予以景印出版，而2008年3月該一出版社又以《金粟寺史料之二·金粟山大藏經及藏經紙》為書名，重新景印刊行了前揭上海圖書館所藏這四個帙號的經卷)。

12.6 佛¹復²告文殊師³利⁴:「汝行詣⁵維摩鞞⁶問疾⁷。」 (文殊師利者，漢言濡⁸)

¹寫卷所出「佛」(𡗗)字，偏旁「彳」右側之「弗」，其「弓」中兩豎皆平勒而書(例見12.7、12.8、12.9等處)，其形宛似《一號墓竹簡二四〇》所書「菐」字之「弗」(《大字典》頁1331c)。此外，「弓」中兩豎皆平勒而下的「弗」字，也可見於寫卷20.7「舍利弗」之「弗」字(𡗗)。寫卷這種「佛」字或「弗」字的寫法，與後世所常見者，迥不相類。

按：「弓」中兩豎皆平勒而直書的「佛」字或「弗」字，或非寫卷書手的個人風格，而極有可能是5世紀中期以前河西與高昌地區所流行的一種書寫字體。事實上，「佛」字或「弗」字的這種書法風格(calligraphic style)，如今已在佛經寫本學上成為鑒定吐魯番與敦煌文書北朝早期寫本具有指標性的準據之一。在《寫本識語》所收有紀年的早期佛經寫本殘卷裡，其實也都可以見到這種迥異於後世的書寫字體(見該書「附圖·圖1—佛說如是、圖7—諸佛世之師；自知當作佛與圖9—諸佛法如是」，三者依次寫竟於296年、411年與429年)。此外，其書寫年代下限為368年的石室遺書甘博001《法句經·卷下》寫卷，也充斥著這種「佛」字的書寫

字樣(諸如《甘藏敦·第四卷》頁1，4-1.9·如是三行除，佛說是得道)。

𡗗、《寫本識語·附圖·圖1》即是《諸佛要集經》元康六年(296年)寫卷跋文的寫真(按：此一寫真原初乃翻拍自香川默識編《西域考古圖譜》下一，東京：國華社，1915年，而原件目前卻下落不明)。根據該一跋文，這部經典是由月支菩薩·竺法護(239~316年)在「□康二年正月」之際，手執胡本口譯並經由聶承遠等人筆受而成(按：文中缺字，若為因康二年，此即281年，若為因康二年，此即292年)。至於這件西晉寫經的殘卷，據悉是上個世紀初大谷探險隊自吐魯番·吐峪溝石窟所掘出之物。歷時三年，龍谷大學與旅順博物館的工作團隊成功的綴合了旅順博物館所藏14片「粘泥紙屑」，並經由字樣與書風的相互對照，並輔以若干內證與外證，極其有力地證明了這些粘泥的碎紙片與前揭元康六年的寫經殘卷原初乃屬同一卷子，而其中成為工作團隊主要證據之一的，便是三個「弓」中兩豎皆平勒而下的「佛」字的書法風格。並且，這項研究成果2005年10月14日，在旅順博物館與龍谷大學合辦的「旅順博物館藏新疆出土漢文佛經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經由三谷真澄的論文而公諸學界(參見氏撰〈旅順博物館所藏『諸佛要集經』寫本について〉，收於龍谷大學佛教文化研究所·西域研究會編《旅順博物館藏新疆出土漢文佛經研究論文集(旅順博物館藏トルファン出土漢文佛典研究論文集)》，京都：法藏館，2006年3月。該文的英文版，見Mitani Mazumi's *The Zhufuyaojijing at the Lüshun Museum*, IDP News Issue No. 28, Winter 2006)。

𡗗、至於如後世所見，豎筆貫勒而出的「佛」字，《寫本識語》固然也多所著錄(譬如「附圖·圖8、圖10、圖12、圖14、圖15與圖16」等皆是)，但是除了寫於427年與436年的「附圖·圖8、圖10」之外，其餘皆為五世紀後半的寫卷。此外，疑寫於4世紀下半

而至 5 世紀初的《支謙譯·維摩經注》石室寫卷 P3006，也同樣可以見到這種平勒而書的「佛」字(《果樸書》頁 97.7—明宣諸佛、97.10 一師仰諸佛)。並且，此一書寫字樣也大量充斥在上個世紀初，由大谷探險隊在庫車所獲得並被學者推斷為 5 世紀初至中期的三件寫本殘卷之中(這三件殘卷的寫真圖版與說明皆取自赤尾榮慶撰，富田慧馨譯〈京都國立博物館藏大谷探險隊帶來寫本介紹〉，收於劉進寶、高田時雄主編《轉型期的敦煌學：繼承與發展》，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頁 33~40)。這三件寫本殘卷分別是什譯《法華經·如來壽量品》(譬如該件寫本第 9 行「或有見佛，或不見者」)與《大智度論·卷七》(譬如該件寫本第 2 行「佛有佛眼、法眼」)，以及中土已佚而目前仍不知譯者的《摩訶般若波羅優婆提舍》(譬如該件寫本第 6 行「若能如是觀，是則得見佛」)。

☒、寫卷所出「佛」字，其「弗」字兩豎皆平勒而下的書寫方式，在《石塚數據庫》所輯南朝·梁·天監五年 S81(寫於 506 年)與北朝·北魏·延昌三年(寫於 514 年)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的「佛」字書例中，業已完全絕跡，並且《麗藏異體字典·佛》也未見著錄(頁 18a-b)。

²麗、南嶺二本作「復」。

☒：寫卷所出「復」(復)字，偏旁「彳」右側之「复」字，其左上一撇則出以點畫而作「一」(例見 12.9、13.11、14.5 等處)，其形一如〈史晨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522.2.3·復禮孔子宅)。今勘《武威簡》「復」字，其偏旁「彳」右側之「复」，其字樣亦與寫卷相同(參見《石刻俗字》頁 222 之楷定錄寫)。

☒、《石刻俗字》以為若「每」字起筆之一撇一橫與「立」字起筆之一點一橫，兩者在隸書中並無嚴格區別，經常混用，而

這種情況在書體楷化之際往往也多所因襲(參見該書頁 204、223)。

☒、寫卷所出「復」字，其字樣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復》(頁 281a)，而《異體字字典·復》則未見輯錄。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復」字的 70 書例，則此一書寫字樣在唐代以及其後的寫本裡業已完全消失。

³南嶺本與大正藏作「師」。

☒：寫卷所出「師」(師)字與麗本同，其「巾」字左側書作「𠂔」(例見 12.11、13.2、13.4 等多處)，其形一如《老子乙前一四五下》與〈尹宙碑〉漢隸之例(《大字典》頁 311b、《漢碑經典》頁 693.1.3·𠂔作師尹)。

☒、「師」字而省書其左上一撇，不僅可見之於漢隸簡帛與碑碣之屬，實則北魏以降而迄於隋唐的墓誌、塔銘乃至造像記，仍然沿用不絕，並且該一書寫體也可見之於初唐的《玉篇寫本》(《石刻俗字》頁 95、〈玉篇殘卷俗字表·328〉頁 238)。

☒、寫卷「師」字，表面而言，其字形結構似與石室寫卷 P3006 所出「師」字並不相類，實則不然。

☒：石室寫卷 P3006 所出之字樣，乃「从阜从巾」(《果樸書》頁 97.10—師仰諸佛)，其形一如建寧之初〈武榮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511.1.5·署外師)，《字彙補·阜部》則據〈漢·楊震碑陰〉而勘定「从阜从巾」之形，乃與師同(頁 238)。

☒、前揭「師」之字樣，也可見之於 185 年雕造的〈曹全碑〉(《漢隸經典》頁 793.2.5·君興師征討)，而《寫本識語·附圖·圖 7—諸佛世之師》寫於 411 年的卷子也沿用了該一字樣。再者，《武威簡·燕禮三一》與〈衡方碑〉則又著錄了「从阜从巾(師)」的另一字樣(前者見《大字典》頁 1716a，後者見《漢隸經典》頁 477.3.5·處

六師)。

按：雖然「師」字在書寫形式上多體並存(有關「師」字在《三國志》古寫本中字樣流變的討論，參見〈蕭瑜博論〉頁 79)，但這並不必然意味著其構形部件之間有所分歧，而攷其筆體多端的成因，實乃肇自隸變，蓋隸體書「口」不似楷書方正而往往近於略帶弧度的三角，《睡虎地簡一六·一一一》的「師」字左側便宛若二口上下相疊而貌似「𠄎」，及至漢初《老子甲一四七》，則其所書已然與「𠄎」無所分別(以上參見《大字典》頁 311b)。《隸辨·卷六·𠄎》：「師或作𠄎，帥或作𠄎，薛或作𠄎，與從自從邑之字無別。」(頁 238b.10-12)

又、「師」字右側之「巾」，大體而言，豎筆貫勒而出者，多為漢隸碑文，譬如〈乙瑛碑〉與〈史晨碑〉皆然(《漢隸經典》頁 200.1.3·先聖師、533.2.4·以尊先師)，而其不貫勒而書者，則多為隸體簡帛之屬，譬如前揭《睡虎地簡》、《老子乙》與《縱橫家書七》(參見《大字典》頁 311b)。究竟是何種原因造成了這種字樣上的差異？是否與其刀筆等工具乃至木石竹帛等載體的不同有關？則仍有待於進一步考察。

又、寫卷與麗本此處所出「師」之字樣，但《麗藏異體字典·師》卻未見輯錄(參見頁 252b)。此外，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師」字的 47 例寫體中，但只入宋之後的 14 例，書作「師」，其餘則有 31 例與寫卷的書寫字樣相同。這種情況似乎也足以顯示寫卷與麗本所出之「師」，在入宋之前，實為標準的書寫字體，而非如後世《俗書刊誤》之流，徒然昧於寫本時代裡書體的歷時流變與區域差別而遽爾斥之為俗(參見該書卷 1·平聲二 支韻，頁 542)。

⁴ 傳世諸本「利」字下多有並排小字夾注，麗、明二本作「漢言濡首」，宋、元二本作「文殊師利者，漢言濡首」，而南磧本則無任何並排小字夾注。

⁵ 寫卷作「行詣」，麗本等傳世諸本並南磧本作「詣」。

按：若依支謙所出〈菩薩品〉中大量「汝行詣維摩詰問疾」的譯例(參見 1.9、4.5、6.5、9.8)，則此處當以寫卷所出「行詣」為是。

又、寫卷所出「行」(𠄎)字，其筆體則近於草隸，偏旁「彳」右側之「亅」，書若「𠄎」而去其鈎筆(其例遍見寫卷)。然而，這種將「亅」上之短橫，筆作一撇的「行」字，完全不見於《麗藏異體字典·行》與《異體字字典·行》(前者參見 972a-b)，並且在《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的寫本中，也乏此一書例，故此一書寫字樣或可暫時歸入書手的個人風格。


又、寫卷所出「詣」(詣)字，本品雖只一見，但其於〈菩薩品〉中所書字樣則與本品無異(如 1.9、1.10、4.4 等處)，其右上之「匕」，書若「𠄎」，而此一「詣」字的書寫字樣則一如〈白石神君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759.3.2·詣大常求法食)。至於麗本，則將「匕」字書若一撇一橫，而此一「詣」字的書寫字樣也可見之於《三國志》古寫本(〈虞陸張傳〉便書作「詣」，〈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16。有關「詣」在《三國志》古寫本中字樣流變的討論，參見〈蕭瑜博論〉頁 23~24、41)。此外，初唐之際《玉篇寫本》中的「詣」字也書作此一字樣(《玉篇殘卷俗字表·442》頁 240)。

又、「詣」字，南磧本與大正藏所作「从言从旨」之字樣，若依《石塚數據庫》所輯「詣」之編年書例，則是晚至 12 世紀中期方告出現的一種新興楷體字樣。至於寫卷與麗本所出之兩款字樣，不但都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詣》(頁 1011a-b)，並且

依據石塚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隋唐之際「詣」字的書例所示，則這兩款字樣似乎才是當時最爲通行的標準書寫字體。

6 麗、南磧二本作「詰」，寫卷則一律作「鞮」。


按：《宋本玉篇·革部》：「鞮，音詰」（頁 100b.19），《龍龕手鏡·革部》：「鞮，去吉反，屈也。」（頁 451.2）

又、寫卷所出「鞮」（）字，左側「革」上方之「廿」，襲自隸變而書作「卅」，其形一如〈老子乙前一〇四下〉漢隸之例（《大字典》頁 1799a），而《龍龕手鏡》从革之字也皆作「从卅从口从十」（頁 446.6 以下）。

又、「vimalakirti」的漢語譯名，在奘師「無垢稱」的新譯之前則多出之以漢字音寫，而其音寫樣式亦有多端，除縮略爲二音節形的「維摩」之外，另有「維摩詰」或「維摩鞮」的三音節形（後者參見麗本《出三藏記集·卷二》），以及「毘摩羅詰」或「毘摩羅鞮」的四音節形（後者但見於麗藏，如竺法護譯《佛說決定毘尼經》與什譯《大智度論》，而宋元明三本則於該處都書作前者），乃至「毘摩羅詰堤」或「毘摩羅詰提」的五音節形（此中，前者但見於麗本《出三藏記集·卷八》，而後者也只見於宋元明三本《出三藏記集·卷八》）。

又、就「毘摩羅詰堤」或「毘摩羅詰提」的五音節形式的音寫而言，其中前者的「堤」字乃清塞音端母字，而後者的「提」字則是濁塞音定母字，因此但從審音的觀點來看，自是「堤」字更適合於音寫“vimalakirti”的末一音節“ti”。

7 麗、南磧二本作「疾」。


按：寫卷「疾」（）字，凡三十見，而其字樣則有四款之多：其一「从疒从矢」而與麗、南磧二本同者，但只一見（例見 15.4 下方界欄外）；其二「从疒从失」，凡十見（皆出於本品，例見 13.12、

14.11、15.7 等處），其三「从疒省（亦即「疒」外但書一點）从失」，凡十三見（例見 1.9、1.10、4.4 等處）；其四「从疒从失」，凡六見（例見 13.7、15.8、17.5 等處）。

又、根據以上統計，當可推知，將「疾」的意符書作「从疒」或「从疒省」，當是書手繕寫之際的「便直行事」而未必涉及其人的識字水平。至於將「矢」書作「失」，或乃承自隸變。

又、寫卷所出「从疒从失」之書寫字樣，除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疾》外（頁 641a），《石塚數據庫·疾》亦有輯錄。

8 麗、南磧二本作「濡」。

按：寫卷所出「濡」（）字，意旁「氵」右側之聲旁「需」，原从二「而」，《龍龕手鏡·而部》則以爲「濡」乃「需」之俗體（頁 189.5-6）。

又、寫卷所出「濡」之書寫字樣，一早便見於〈史晨碑〉與〈衡方碑〉漢隸之例（《漢隸經典》頁 558.2.1·濡麥給、452.3.3·少呂儒術），而《三國志》古寫本之「儒、濡」兩字，其右側之「需」字，也都書作「濡」（〈蕭瑜博論〉頁 105 引張涌泉之說，以爲此一字樣乃「雨」字被聲符「而」字類化的結果。《石刻俗字》頁 123 則以爲前揭這種類化的起因，乃起自於書寫便捷的要求）。此外，石室寫卷 S81 與 P2334（前者寫於梁·天監五年，亦即 506 年；後者書於隋·大業十三年，亦即 617 年），也都可以見到這種筆體（參見《石塚數據庫·濡》）。

又、此外，《龍龕手鏡·水部》也同樣認爲「濡」之字樣乃「濡」之俗體（頁 226.6）。此外，「濡」之字樣在上博寫卷裡雖只二見，但兩者音義並不相同。此一字樣的另一用例，見之於〈不思議品第六〉，麗、南磧二本於該處作「柔軟」之「軟」，寫卷則出以「濡」之字樣（見 25.9）。

按：依韻書所示，「濡」字或有二讀，其一為《廣韻·虞韻》訓為「霑濡」之義的「人朱切」(頁 75.3)，此即寫卷 12.6「濡首」之「濡」義；其二則是《集韻·獮韻》所收「報」而讀作「乳充切」的字，該字《集韻》訓作「柔也。或从奕从欠，亦作需、濡。」(頁 90b.19-20)此即寫卷 25.9 所見「濡」字的音讀與詞義。

按：關於「報」字，《慧琳音義·卷十八》釋「《十輪經·卷第八》音義」之「所報」條，則有比前揭《集韻》更早有關於該字音讀與詞義的說明(獅谷本，頁 702。CBETA 此段錄文或有小疵，宜參看其紙本或麗藏本)。

又、「濡」義通於「輒(軟)」義，則可見之於《莊子·天下》：「以濡弱謙下為表，以空虛不毀萬物為實。」

又、寫卷所書「濡」之字樣，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濡》(頁 555c)。

12.7 首¹〔文殊師利〕白佛言²：「世³尊⁴！彼維摩詰雖優陂⁵塞，入深⁶法要，其⁷德⁸至淳，

¹按：「漢言濡首」或「文殊師利者，漢言濡首」一句，麗本等傳世諸本與南磧本皆以並排小字夾注置於「佛復告文殊師利」一句下，而寫卷此句字體大小則無殊正文，並且所書位置是在「汝行詣維摩詰問疾」一句下。

又、在寫卷殘存的三品之中，若依麗本等傳世諸本之例，其並排小字夾注但凡二見，另一例見麗本〈菩薩品第四〉：「A 又持一分奉彼頭波變如來至真等正覺，并見其衆及國土。B 頭波變(漢言固受)，其國名炎氣。」(A 宋元明三本並磧本作「復」。B「頭波變(漢言固受)」，南磧本與麗本同，宋元二本作「(頭波變者，漢言固受)」，明本無「頭

波…固受」一句。)相應於麗本前揭之文，寫卷則作：「A 復持一分奉(11.8)彼頭波 B 變如來至真等正覺，并見其衆及國土。C 頭波變者，(11.9)漢言固受，其國名炎氣。」(A 寫卷與宋元明三本並南磧本同。B「變」，麗本等傳世諸本並南磧本作「變」。C 寫卷除未用並排小字夾注外，其文則同於宋元二本。)此中可堪注意者，乃是寫卷中「頭波…固受」一句也同樣沒有使用並排小字來區隔「正文」。

又、前揭麗本等傳世諸本與南磧本作「變」，實乃形近之訛，當以寫卷所書「變」字為是。今對勘梵本，「頭波變」乃音寫自“duṣprasaha”，此中濁塞音定母字「頭」對“duṣ”，清塞音幫母字「波」對“pra”，清擦音心母字「變」則對“saha”，而幫母字的「變」則並無用以音寫“saha”之例。

²按：寫卷似乎並未視「文殊師利者，漢言濡首」一句為譯者解釋性的增語，而在等同正文的情況下，其下「白佛言」的主語似乎便會順漢語語法的慣例而從上省略。今且依麗本等傳世諸本來注舊例而將「文殊師利者，漢言濡首」一句錄以小字，並順梵本補入「白佛言」一句的主語。

³麗本作「世」，寫卷與南磧本作「世」。

按：寫卷「世」(世)字，凡十二見，其形可謂承自隸變而來，而其中例同麗本者，但只一見(9.6 世)——其字樣一如〈曹全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787.2。不牽早世)。至於與南磧本同者，最為多數，計有七例(例見 2.2、4.3、5.7 等處)，其形一如〈西狹頌〉與〈張遷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571.2.2。繼世郎吏、821.3.3。世載其德)。此外，寫卷所出「世」字另有一體，其下橫筆不與右二兩豎相連(例見 6.3、11.3、24.8 世)，此一字樣也可見之於〈禮器碑〉(《漢碑經典》頁 253.2.4。聖人不世)。

ㄅ、《宋本玉篇·卅部》與《廣韻·祭韻》皆收有此一字樣而且都未以俗字視之(頁 108b.21、頁 379.2)。然而，逮及元·李文仲的《字鑑·去聲祭韻·世》則以為：「凡蕒葉繼泄之類，從世，俗作卅。」(頁 23)但是，明·張自烈的《正字通·一部》雖然一面指斥「世別作卅爲非」而昧於「卅」乃篆體隸變(參見《尹宙碑》頁 693.1.1·迄于周卅)，但卻也認爲「卅」字乃施用於古碑文而與「世」字同(卷 2，子上，頁 10~11)。

ㄅ、寫卷與南磧本所出「卅」字，並未見錄於《麗藏異體字典·世》(頁 1c)。

ㄅ、以敦煌學而著稱學壇的吳其昱教授，在其所撰〈甘棠集與劉鄴傳研究〉一文中，曾經根據 P4093 寫卷既不避宋諱，亦不避五代梁諱，並認定其間「世」之書作「卅」者，乃爲缺筆之舉，其意在於避唐諱，而疑該一寫卷可能抄於唐末(吳文參見《敦煌學》第三輯，1976 年，頁 3)。雖然史諱之證在書畫等文物鑑定過程裡，堪稱關鍵，但是一旦缺乏了相應的漢字歷史寫本學的背景知識，或許便會成爲最沒有說服力的說辭(這一點《寶懷永博論》頁 236~237 業已指出)。

ㄅ、依《石塚數據庫》所輯「世」字的唐代寫體，雖然寫本裡「世、卅」二字兼而用之，但繕寫於 675 年高宗朝時期的「長安宮廷寫經」——《法華經·卷三》寫卷，則其直書「世」字之處卻高達 38 次，加之前揭漢碑與上博寫卷的「卅」字用例，乃至署爲元康六年(296 年)的《諸佛要集經》殘卷所出「卅」字(參見三谷前揭文所出 1464_24_21 殘片·卅界)，則吳氏據以推斷寫本年代的史諱之證，從漢字歷史寫本學的觀點來看，是無法成立的。

⁴麗、南磧二本作「尊」。

ㄅ：寫卷所出「尊」(尊)字，「寸」上之「酋」，或以一撇一捺起筆而若「ノ」(例見 6.3、11.4)，或其起筆書若「八」字(例見 2.2、4.3、9.7 等處尊)，而這兩種字樣的「酋」字，寫卷皆在「西」內書以二橫筆。

ㄅ、寫卷所出「尊」之兩款字樣，皆可見之於《石塚數據庫》所輯「尊」字之唐代寫體，並且在《麗藏異體字典·尊》也都可以見到(頁 223a-b)。

⁵寫卷作「陂」(陂)，麗本等傳世諸本並南磧本作「婆」。

ㄅ：就漢語中古音韻而論，「陂」爲清塞音幫母字，而「婆」爲濁塞音並母字。依俞敏〈後漢三國梵漢對音譜〉(頁 315a)，在後漢時期支婁迦讖的譯籍裡，有以「陂、婆」音寫梵語清塞音“p”之例，而以「優婆塞」音寫“upāsaka”，究竟是反映出中世西北印度方言 p>v 的流變，還是因著清塞音“p”介於元音之間而造成其讀音濁化的結果，則有待進一步觀察。

ㄅ、以「優婆塞」音寫“upāsaka”，CBETA 都無譯例。雖然如此，該一音寫語段是否可能同時反映了當年譯者所據乃爲「書面文本」而非「口頭文本」，蓋所依若爲「口頭文本」，則介於元音之間之清塞音“p”應當會有讀音濁化的情況出現；反之，若爲「書面文本」，則比較不會出現這種情況。

⁶麗、南磧二本作「深」。

ㄅ：寫卷所出「深」(深)字，从「讠」，其右上从「宀」，下則或若「未」字而又似「米」字之形。此中，若判作「未」字，則其「深」之字樣便近於〈玉篇殘卷俗字表·322·深〉所出之「〔讠+て/未〕」(頁 233)；若判作「米」字，則其「深」之字樣便一如〈郟閣頌〉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622.2.3·臨深長淵)。

☒、寫卷所出「深」字，部首「宀」，疑其或當作「穴」，蓋其下「未」字起筆的一橫，或「米」字起筆的一捺一撇，兩者都可視作書手繕寫「穴」字中的「八」字之形。設若以上判讀無誤，則「从穴从木」之「窠」字，可見之於《字彙·穴部》：「窠，疏簪切，音森，幽深也。」(卷8，頁105)

☒、「从穴从木」而添加類旁「彳」的字樣，雖然不獲見於唐宋以降的字書與韻書(按：清·邢澍《金石文字辨異·平聲侵韻》則依唐·蕭元有《造彌勒像記》而錄有此一字樣，參見該書頁346)，而《石塚數據庫》也未見輯錄，但該一書寫字樣實為篆體隸變而來的「深」字，而寫卷所出之形也一如《老子甲四六》、《武威醫簡二一》、《熹·儀禮·鄉飲酒》與《石門頌》漢隸之例(《大字典》頁698c、《漢碑經典》頁144.2.2·深執忠)。此外，《三國志·吳主傳》古寫本之「深」字亦書作「深」(參見《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209)。

☒、寫卷所出「深」字，凡有二見，其二則見之於8.5(深)。至於該處所出「深」字，左側从「彳」，而其右側之形，則可作兩種判讀：一者釋之作「从勺从米」，一者釋之作「采」或「窠」。

☒：此中，若從前者，則該字即是指「水波之紋」的「漣」字，《宋本玉篇·水部》：「沉，居六切，水文也。漣，同上。」(頁74a.10)然而，「深、漣」二字音義具無相涉，故此處不取。若依後者而視之為「采」字，則「从彳从采」的「深」字，便可見之於吐魯番出土《六十華嚴·卷廿八》的寫經殘卷(該一抄本可能書於444~460年之間，其筆體之例，則可見之於《寫本識語·附圖·圖14—深解如來法》)。此外，石室遺書P2413的「隋代寫經」殘卷也可以見到這種「从彳从采」的「深」字(寫於589年，參見《石塚數據庫·深》)。

☒、「从彳从采」的「深」字，《廣韻·支韻》讀作「武移切」，而其下小字夾注則云：「采，入也，冒也，周行也」(頁48.10)。疑《廣韻》夾注所出「采」字，即是《龍龕手鏡·一部》所出「窠」字，而《手鏡》並於其夾注中襲用前揭《廣韻》之說而釋「窠」之音義如下：「音弥，入也，冒也，周行也。」(頁536.4，又，《手鏡》所出此一字樣，《大字典》失收。)

☒、前揭《手鏡》所出「窠」字，實為「深」之本字。依《說文·穴部》：「〔穴/寮-(日/小)〕，深也。」《段注》云：「此以今字釋古字也。〔穴/寮-(日/小)〕、〔彳+穴/寮-(日/小)〕，古今字。篆作〔穴/寮-(日/小)〕、〔彳+穴/寮-(日/小)〕，隸變作窠、深。」(頁347b.10)。

☒、余迺永在其《新校廣韻》一書中指出：前揭《廣韻》所出「采」字，其下並排小字夾注中之「采」字，切韻系書作「深」，而攷「采」乃「深」之本字，故切韻系書改之為「深」，實乃蛇足(《新校廣韻》頁48，天頭注)。

☒：前揭余氏之說，不論是就文字、聲韻乃至漢字寫本學的立場來看，都未必允當。蓋「深」之本字，乃為「窠」(式針反，深也)，而並不作「采」(面規反，冒也)，《說文·段注》在指摘陸德明混同二字之餘，業已辨之詳矣，文煩不引(參見347b.12-348a.3)，黃焯《〈經典釋文〉正誤》也曾針對《經典釋文·商頌·殷武「窠入」》的盧文弨「抱經堂本」改作「采入」而提出批評(文見《釋文彙校》頁966a.4、238b.17)。

☒、寫卷所出「深」之兩款書體，亦即偏旁「彳」之右側或作「窠」，或作「采」，皆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深》(頁528c)。⁷寫卷「其」字，「共」中或書之而如日語之「キ」(例見12.4、12.10、

13.12 等處其。

按：寫卷此一筆體亦可見之於前揭 296 年《諸佛要集經》殘卷(參見三谷前揭文所出 1460_07_18 殘片·〔代〕其悅豫),以及前揭 P3006 殘卷所出之「其」(《果樸書》,頁 97.2·其輪清淨),而兩者之形皆同於〈石門頌〉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148.1.3·斯得其度)。此外,寫卷另有一二例則似「共」中从「土」(例見 13.5、15.11 其),而近於〈禮器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246.3.5·敬咏其德)。

又、依〈蕭瑜博論〉的統計,「其」字在《三國志》古寫本中的書寫字樣共有三款。其中〈吳主傳〉所書「其」字字樣與上博寫卷最為近似。〈蕭瑜博論〉認為「其」字出現筆劃延伸的現象,從而產生了「其」的書寫字樣。至於「其」與「其」,則都是在「其」的基礎上出現的變異形體(參見蕭氏前揭文,頁 82)。

又、「其」字,《麗藏異體字典》未見列目。至於《石塚數據庫》所輯「其」字 58 書例,則在字樣上都相當一致而皆書如現今之楷體「其」,未見有與寫卷同者。此外,由石室遺書 S81 的南朝寫卷所書「其」字一如今之楷體「其」來看(該一寫卷書於梁·天監五年,506 年),則諸如〈石門頌〉漢隸之例與上博寫卷所出之楷體「其」字,其書寫字樣或筆體應當是屬於北朝早期寫本的一種書寫風格。

⁸麗本作「德」,南磧本與大正藏作「德」。

按：寫卷所出「德」(德)字,其右側之「惠」字,上方之「十」,豎筆未下貫而書若「一」,而其「卍、心」之間缺一橫筆(例見 6.8、8.2, 9.3 等處),則與麗本同。寫卷所出之「德」,其字樣乃直承漢隸而來,蓋漢碑之間,此一字樣堪稱最為常見,如〈禮器碑〉、〈史晨碑〉、〈武榮碑〉與〈曹全碑〉所出「德」字皆是(《漢碑經

典》頁 240.3.1·背道畔德、508.3.3·觀德於始、519.3.3·闡弘德政、787.4.1·位不副德)。

又、以《三國志》古寫本而論,「德」字在〈虞陸張傳〉書作「德」,在〈步騭傳〉書作「德」,在〈韋華傳〉則書作「德」。其中〈虞陸張傳〉的書寫字樣與上博寫卷最為貼近。〈蕭瑜博論〉認為從金文、篆文階段的字形來看,「德」字的書寫字樣原本並無加橫的現象,因此無橫筆的「德」之字樣實乃承自金文與篆體而來(參見蕭氏前揭文,頁 62)。

又、寫卷所出「德」字,其字樣仍可見於初唐之際的《玉篇寫本》(〈玉篇殘卷俗字表·68〉頁 218);並且,「德」而書作「德」,其字樣亦屢見於《石塚數據庫》。在石塚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德」字的 54 書例裡,32 例作「德」,而其間除 P2334 的「隋代寫經」筆作「德」外,其餘唐寫本則都書作「德」。事實上,「德」之字樣也始終通行於六朝唐五代以來的墓誌與塔銘(《石刻俗字》頁 92)。從以上這些「德」字在書寫市場上的佔有率來看,多少也足以顯示在入宋之前,或許是「德」而非「德」字,才是當時更為標準的書寫字體。

12.8 以辯才立,智不可勝¹。一切²菩³薩⁴法式悉⁵聞,諸佛藏⁶處⁷,无⁸不得入,進

¹寫卷作「勝」(勝),麗本等傳世諸本與南磧本皆作「稱」。

按：「勝」古通「稱」,而作「相副、相當」解(《通假字彙釋》頁 554b),如《國語·晉語四》:「中不勝貌,恥也。」韋昭注:「勝當為稱。中不稱貌,情貌相違。」

又、「智不可勝(稱)」一句,梵本作“apratima-buddhi”(無與倫

比的智慧)，而“apratima”正有“unequaled, incomparable, without a match”(無等、無比、無敵)等義。

㊦、「勝」字，寫卷凡有四見(例見 4.9、5.10、17.6)，其右側之「券」皆書作「券」而下从「刀」，並且此一「券」字的寫法幾近於草體，其上先書若「光」而去其下之「儿」，下方則近似一橫而與「分」字起筆的一撇以及其下的「刀」字連筆而書，其末再以「分」字的一捺收筆。

㊦、今所通見之楷體「勝」字，若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唐宋兩代「勝」字的書例，則該一字樣乃是直至八世紀初才告出現的新興楷體字樣，而寫卷此處所出者，則與《三國志·韋華傳》古寫本所出「勝」字(𠄎)，頗為近似(《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11)，皆為八世紀以前最為通行的書體。

㊦、寫卷所出此一「勝」之書寫字樣，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勝》(頁 75b)。

²南磧本與大正藏作「切」。

㊦：寫卷「切」(𠄎)字與麗本同，一概書作「从十从刀」(餘例遍見本品)，其形一如《武威簡·有司一二》漢隸之例(《大字典》頁 135b)。

㊦、《說文·刀部》：「切，剗也。从刀，七聲。」(頁 181a.11)然而，鑒於隸體中「七、十」兩字的書寫幾乎難以區別(《大字典》所錄《睡虎地簡一·0·5》、《老子乙前一五上》與《華山廟碑》之「七」字，其形幾若「十」字，參見該詞書頁 2a)，這便形成了此類「十、七」相混的楷化，並且由漢魏六朝而下至隋唐，基於書寫上的便利性，「从十从刀」的「切」字仍然風行於當時的墓誌、塔銘與造像記之間(《石刻俗字》頁 180~181)，並且此一字樣也稱得上是當時的

一種標準書寫字體。

㊦、依照《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切」字的書例，則今所通見「从七从刀」之「切」字，乃是晚至西元 837 年《開成石經》雕造之際，才告出現的新興楷體字樣。

³寫卷凡从「艸」頭者，皆於一捺一撇「丿」之下再筆以橫畫而近於隸、楷兩體之「艸」。

⁴寫卷作「𠄎」，麗本作「𠄎」，兩者皆為上从「艸」，而下从「卩」从「(立/主)」；南磧本作「𠄎」，上从「艸」，而下从「卩」从「(立/生)」；大正藏作「薩」，上从「艸」，而下从「卩」从「產」。

㊦：大正藏所出之「薩」字，乃是此類字群之中最為晚出的一種楷體字樣。在歷代刊刻而目前存世的大藏經裡，不論其為官版或私刻，似乎也只有清代的《龍藏》才將「𠄎」或「𠄎」刻寫作「薩」。

㊦、有關「薩」字的書寫字樣，《石塚數據庫》輯錄了 6~15 世紀中日韓三地有紀年的寫本、拓本與刻本裡的 46 個書例，而高明道〈「頻申欠呿」略考〉一文的注 189 則檢討了數種刻本藏經裡的「薩」字字樣(文見《中華佛學學報》第六期，1993 年，頁 164)。除此而外，若是除去現今大陸地區通行的簡體字「萨」略而不計，在教育部所編《異體字字典·薩》的條目下，也輯錄了「薩」字的 10 種異體(參見 93 年 1 月正式 5 版·網路版)。

㊦、寫卷與麗本的前揭字樣，除了可見之於《識語集錄·附圖·圖 1》的西晉《諸佛要集經》寫經跋文裡的「月支菩薩」外，在諸如《宋本玉篇》(艸部，頁 55b.25)與《集韻》(曷韻，頁 158b.6)之類宋代刊刻的重要字書與韻書中，也都收有一個讀作「桑葛切」的字，而該字的字樣也與前揭寫卷、麗本所出者無異。

ㄨ、《宋本玉篇》分別於「菩、薩」二字下的注文裡，出之以今所通見之楷體「薩」字(頁 55a.4、頁 55b.25，按：此乃「四部備要本」的刊刻之誤，今勘「澤存堂本」，兩處都作〔薩-產+立/生〕)，而《集韻》的小字夾注則云：「唐《六典》有薩寶府，掌胡神祠」，而並未使用今所通見之「薩」字。

ㄨ、至於南磧本所出字樣，則除「立」下書作「生」而有異於寫卷與麗本外，餘則全同。此外，《廣韻·曷韻》收有一字樣同於南磧本而讀作「桑割切」的字，並且在其並排小字夾注中則使用了一個與寫卷所出毫無二致的字樣(頁 484.7)。余迺永於其《新校廣韻》一書中認為此一同於南磧本而其右下从「生」的字樣，乃為訛字，當依「切韻系書·南宋祖本·集韻」訂其訛誤，而其正字字樣當如並排小字夾注中，其右下書作「主」者(參見余氏之書，頁 484 天頭注)。

ㄨ、前揭《宋本玉篇》、《廣韻》與《集韻》所出「薩」字之兩種字樣，《大字典》皆失收。

ㄨ、若就《石塚數據庫》所輯自敦煌卷子 S81(506 年)的南朝寫卷而迄於唐宋兩代「薩」字的 46 書例而言，其中 41 例皆與寫卷、麗本所出者相同，而其與南磧本同者，但只 5 例並且都是出現在 10 世紀之後的拓本與刻本中。此外，在這 46 書例之中也都無任何一例與龍藏所出者相同。

ㄨ、寫卷與麗、南磧二本所出「薩」字之兩款字樣，皆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薩》(頁 915b)，而龍藏與大正藏所出之「薩」字，則該一字典未見輯錄。

ㄨ、俄藏敦煌卷子 Dx02111 是另一件不同書手所繕寫的支謙譯《維摩詰經·諸法言品》殘卷，而在這但存 16 行的殘片裡，

其間則出現了與此前「薩」字之諸種字樣並不相類的另一種書寫形式：薩₁，亦即「土」字上書以「薩₁」，並且此一書體在該一殘片中前後一致而有 11 例之多。此外，根據岩松淺夫的研究，此一書寫字樣也出現於一個世紀前大谷探險隊在吐魯番所掘出之《道行般若經》的古寫本(按：此一寫本所書「土」之字樣，仍循漢隸之例而作「玉」)，並且依岩松教授的推斷，此一「从薩₁从土」的字樣(薩₁)，乃是漢地欲同時音寫“sattva”的俗語形“satta”的兩個音節而撰造出來的合體新字，雖然日後此一字樣未見流行(參見岩松淺夫下開論文，頁 557~558)。

ㄨ、有關「薩」字的字樣演變，或可參看岩松淺夫〈「薩」字の成立とその變遷〉一文的相關考辨(岩松認為「薩」字的字樣演變過程如下：薩₁薩₂薩₃薩₄薩₅。文見東京大學文學部·印度哲學研究室編《前田專學博士還曆記念論集—「我」の思想》，東京：春秋社，1991 年，頁 555~569)；此外，張涌泉《敦煌俗字研究·「薛、薩」條》(上海教育出版社，1996 年，頁 516~519)，也以相當篇幅討論了「薩」的本字及其訛化歷程(張氏認為「薩」字，實為「薛」字經由隸變而滋生出來的後起分化字。按：張氏之說在立論上遠遠不及岩松淺夫來得嚴密，雖然他們根據不同的資料而都同樣主張「薩」字乃起源自「薛」字的俗體，亦即「薩₁」字，但張氏之說在立論上可待商榷之處頗多，譬如所引《玄應音義》之文在依用的版本上並不可靠，而所引孫星衍之說更是不可盡信。恐文煩而歧出，此處暫不論列，請另參拙稿〈校注零緜〉一文)。

⁵南磧本與大正藏作「悉」。

ㄨ：寫卷「悉」(悉₁)字(例見 16.5、23.2、23.4 等處)，其形則近於〈曹全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794.4.5·悉以薄)，从「心」，其上之「采」字則書若「米」，省書其上短撇，而《三國志·步

鷺傳》古寫本亦書作「𠄎」(《蕭瑜博論》，頁 68)。麗本「悉」字書作「𠄎」，則近似「从半从心」而其「半」字一豎則未往向下貫出。

☒、麗本此處所出之字樣也可見之於初唐之際的《玉篇寫本》(《玉篇殘卷俗字表·389》頁 237)。

☒、《干祿字書·入聲》以爲「心」上从半者俗，「心」上从米者通(622.4.9)，而《龍龕手鏡·心部》也認爲「心」上「从木、从半、从米」，三者皆俗(頁 69.5-6)。

☒、前揭寫卷、麗本、《干祿字書》與《龍龕手鏡》所出「悉」之諸種字樣，皆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悉》(頁 295b-c)。

☒、寫卷从「采」者，多有省書其上短撇的情形，如 12.10 所出「釋」(𠄎)字即是，而這種从「采」而混作从「米」，當是承自隸變(《蕭瑜博論》頁 68~69 則以爲此一字樣乃承自秦隸)。

☒、若就《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悉」字的 54 書例而言，其中 22 例同於寫卷，而其中更有兩例是出自高宗朝的「長安宮廷寫經」，有 8 例與麗本所出者相一致，而其與南磧本相同者，則是在 837 年《開成石經》雕造之際，方告出現。以上這種情況似乎也足以顯示寫卷所出「悉」字，或爲中唐以前的標準書寫字體。

6 麗、南磧二本作「藏」。

☒：寫卷所出「藏」(𠄎)字，但只一見，「艹」下「臧」字，除省書右上一點外，其側邊之「月」字也省書作一挑。

☒、寫卷所出「藏」字，其書寫字樣幾近於石室寫卷 P3006(《果樸書》頁 97.1·菩薩篋藏)。

☒、「藏」字的各種書寫字樣，雖然《石塚數據庫》與《麗藏

異體字典·藏》皆多所輯錄(頁 913a-914a)，但都無一與寫卷所出相同者。

7 南磧本與大正藏作「處」。

☒：寫卷所出「處」(𠄎)字，偏旁「虍」，掠筆短而又缺折鉤，其下之「七」，則書作「土」；再下之「夂」，則書若「匆」而缺「匆」中一撇，並且其上之「几」字或筆作「凡」(例見 2.2、3.8、18.2 等處)，或於「凡」上另書一點(例見 5.10、15.10、23.3 處)。麗本「處」字，偏旁「虍」，起筆則作一橫一豎而若「丁」，其下之「七」，與寫卷同而皆書作「土」，「土」下則書作「匆」，其字樣則宛似《史晨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548.3.4·元上處土)。

☒、《三國志》古寫本中的「處」字，《虞陸張傳》書作「𠄎」，《步鷺傳》書作「𠄎」(《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10)，兩者之書寫字樣皆同於上博寫卷。

☒、麗本所出「處」之字樣也可見之於初唐之際的《玉篇寫本》(《玉篇殘卷俗字表·50》頁 217)，而《廣韻·御韻》「處」字下則收有一字與麗本所出字樣相同，並於小字夾注中稱該一字樣乃爲「處」之俗體(頁 363.10)。

☒、「處」字的各種異體，《麗藏異體字典·處》雖錄收極多(頁 925a-b)，但卻無一與寫卷所出相同者。

☒、若就《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處」字的 71 書例而言，其與南磧本同者凡 21 例，而此一字樣乃肇端於 837 年的《開成石經》，其餘諸例則都是出自此後的寫本與刻本。至於其它 50 例，則大體都與麗本所出者雷同，但卻無一與寫卷所出相同者。根據前揭《石塚數據庫》所輯「處」字書例編年，似乎也足以顯示麗本所出之楷書字樣，或爲中唐以前

該一字形的標準書體。

⁸寫卷作「无」(无),麗、南磧二本作「無」。

按：就上博寫卷目前倖存的三品而言，其間但只出現「无」字而並沒有「無」字的用例，相形之下，在這三品之中，麗本是「无、無」二字兼用，而南磧本則一律採以「無」字。就西漢的簡帛文獻來說，馬王堆出土的《周易》與《老子》，則但有「无」字而不見「無」字。然而，逮及東漢的碑刻之間，則除了 153 年的〈乙瑛碑〉（《漢碑經典》頁 229.3.4·功垂无窮），以及 175～183 年雕刊完成而目前倖存的《熹平石經·周易·睽》殘石（《大字典》頁 482c），施用「无」字之外，其餘諸如 164 年的〈封龍山頌〉、165 年的〈鮮于璜碑〉、169 年的〈史晨碑〉、175 年〈韓仁銘〉、183 年的〈白石神君碑〉以及 186 年的《張遷碑》，卻都只有「無」字而缺乏了「无」字的刻寫之例（《漢碑經典》頁 395.1.3·高麗無雙、421.1.1·周無振匱、524.1.4·而無公出、673.2.3·素無續勳、760.3.1·無極爲比、825.4.6·路無拾遺）。

又、西元 121 年許慎完成了其名山之業的《說文解字》，在這一部巨著的「亡部」裡，「无、無」二字是如此被介紹的：「無，亡也，从亡〔大/册/林〕聲。无，奇字無也。」針對「无，奇字無也」一句，段注云：「謂古文奇字如此作也，今六經惟《易》用此字。」（頁 640b.10）由此可見，許慎時代裡的「无」字，已然成爲了一個罕見或罕用的字樣，而從前揭漢碑多採「無」字的情況來看，東漢之際，「无」字在書寫市場上似乎已然面臨了乏人聞問的局面。

又、然而，入晉之後，這種情況似乎稍稍有些改變，〈晉太公呂望表〉之類的魏晉隸書又開始採用了「无」字（《大字典》頁 926b），

雖然在《三國志》古寫本中的「无、無」13 書例中，前者卻僅只一見（《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12）。但是，這種情況到了西元 6 世紀左右，「无、無」的書例則有重大轉變，依據《石塚數據庫》所輯 6～15 世紀「无、無」二字的書例編年——若但以漢地而不兼及漢字文化圈的其它地區——在武曌臨朝的 8 世紀以前，書體中都是但見「无」字而沒有筆之爲「無」的例子，而在武氏稱帝時期的寫本裡（690～705 年），「无、無」二字則可以同時見到。然而，逮及 837 年「開成石經」雕刊之後，情況卻又完全逆轉了過來，在此後的寫本與刻本裡，「無」字又取得了絕對的優勢，而「无」字則如晨星一般，只存在於諸如《開成石經·周易》裡某些具有關鍵性意義的詞語之間（參見紅林幸子〈「無」、「无」字間問題系列——在《開成石經周易》中的兩字〉，收於《敦煌學·日本學——石塚晴通教授退職紀念論文集》，上海辭書出版社，2005 年，頁 193～203）。事實上，從上博寫卷與麗、南磧二本的對勘中，似乎也同樣可以見到如紅林幸子前揭文所指出的，有關「无、無」二字在施用上的歷時性變化。

又、因此，我們今日所謂的「无」同「無」，這種說法得以成立，或許多少要歸功於武曌臨朝之際「无、無」的並用之風吧。這一點多少可以從 810 年成書的《慧琳音義·「无累」條》又再度徵引許慎之說而見其端倪：「上『无』字，古文奇字中『無』字也。」（見該書卷三釋「《大般若經第三百四卷》音義」，獅谷本，頁 109）

又、《經典釋文·左襄二十七「无咎」》雖然也有：「无，音無，本亦作無」（頁 554a），但是黃焯《釋文彙校》業已根據嚴可均之說：「『无咎』出《周易》，作『無』者非。」從而駁斥了隋唐之際的陸德明長期以來在「无、無」二字通同的問題上不斷被人

徵引的說法(頁 554b)。

12.9 却¹衆²魔³，降之以⁴德；務⁵行權慧，非⁶徒⁷戲⁸食；然⁹由¹⁰復求¹¹依佛住者，

¹寫卷作「却」(𠂔)，麗本等傳世諸本並南磧本作「御」。

按：《宋本玉篇·卩部》：「卻，俗作却」(頁 105a.6)。

又，寫卷所出「却」字，右偏旁之「卩」，則一如 12.11 之「即」字，皆書作「卩」，其形一如《武威簡·有司一五》漢隸之例(《大字典》頁 132b)，但是這種筆體在《石塚數據庫》所輯唐宋兩代「却」字的書例中，業已完全消失。

又、「進却衆魔」或「進御衆魔」，梵本相應文句作：“sarva-māra-sthāna-vivartana-kuśala”(善於顛覆眾魔的障地)；由文中“kuśala”一詞的「善巧」之義，可知「進却」或「進御」之「進」，當訓作「善」而作「擅長」解(「進，善也」，此一訓解可見之於《廣韻·震韻》、《文選·張衡東京賦·薛綜注》)。至於「進御」之「御」，則與「禦」通，而可訓作「制止」之義(《通假字彙釋》頁 255b)，如此，則該詞之義也可通於梵文原語“vivartana”(Tib. mam par bzlog pa：扭轉、制止)的詞義。

又、“vivartana-kuśala”一語，什本譯作「降伏」，則原文「善巧」之義失，而奘師譯作「善攝」，則其「攝」義，或當訓作「整飭、導正」之義，而非指「總持、攝受」之義。

²大正藏作「衆」，其上从血。

按：寫卷「衆」(𧑦)字，上从目而左上有一短撇，下則橫列而書三「人」字，其下半之形近於《睡虎地簡一四·七八》秦隸之例(《大字典》頁 1272a)。麗、南磧二本「衆」字，其下半之

形雖幾近大正藏，但二本上皆从目而左上有一短撇而同於寫卷。至於其下之形，南磧本左側兩撇，而麗本先書「人」並於「人」之收筆處復書一撇，其形若書日語之「ク」；次則二本中間皆書作一撇一豎，若「丫」去其捺筆，其右也都書作一撇一捺而若「永」字右側之啄磔。

又、麗、南磧二本所出「衆」字，其字樣則一如 272 年〈晉孫夫人碑〉的晉隸之例(《大字典》頁 1272a)，並且依《石塚數據庫》所輯隋唐以降「衆」字 61 書例，此一从目而上書一撇的楷體字樣乃始於 837 年的《開成石經》，而大正藏所出从血之字樣則在 617 年的「隋代寫經」殘卷 P2334 中，卻已然大量出現。

又、邵英·群經正字：「今經典作衆，俗又作眾。」(《大字典》頁 1216c)，而以為「衆、眾」二字乃在正俗之別，但《說文詁林》則列有一說，以為「眾，从目」，而「衆」之字樣乃襲自「眾」之隸變(冊 7.385)；然而，若依《石塚數據庫》所輯書例，从目之「眾」，其字樣則晚至 8 世紀初才出現在「天平寫經」之中。因此，視「眾」為「衆」之省筆俗寫，較為可取，而《說文詁林》所列之說，實不足信。

又、南磧本所出「衆」之異體，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衆》(頁 971c~972a)，而省筆的「眾」字以及寫卷與麗本所出之字樣，則都未見錄於該一字典。

³「魔」字，梵本此處作“māra”。

按：關於「魔」字的由來，一般皆採唐·湛然之說，而認為該一字樣乃出現於梁武帝之際(464~549 年)。湛然在《止觀輔行傳弘決》的述記裡有所謂：「古譯經論，魔字從石，自梁武來，謂魔能惱人，字宜從鬼」之說(大正冊四十六，頁 284a)其後，學宗天台

的法雲在其纂編的《翻譯名集·卷二·「魔羅」條》中，更是徵引自家祖師之說以爲注釋(大正藏冊五十四，頁 1080a)，遂而使得世人都誤以爲此字从麻从鬼，乃始自梁武。實則，根據上博寫卷跋文中麟嘉五年的紀年(393 年)，則湛然之說顯然不足採信。

4 麗本等傳世諸本並南嶺本作「以」。

按：書卷所出「以」字，其字樣或有兩款，其一書作「𠄎」(例見 1.10、2.8、2.11)，左側書若「厶」，而此一字樣也可見之於《三國志》古寫本中的〈吳主傳〉與〈韋華傳〉(〈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195)。此外，《石塚數據庫·以》所輯錄 6 世紀高昌國時期《大品經》寫本殘卷中也可見到此一字樣(參見赤尾榮慶撰，富田慧馨譯〈京都國立博物館藏大谷探險隊帶來寫本介紹·圖 7 汝當以是〉，收於劉進寶、高田時雄合編《轉形期的敦煌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頁 39)。其二書作「𠄎」(例見 18.3、27.1)，左側書若「口」，而此一字樣也可見之於《三國志》古寫本的〈虞陸張傳〉、〈臧洪傳〉與〈步騭傳〉(〈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195)。由於隸體書「口」與「厶」極其近似，故隸體「船」字楷化而有「船、舩」兩體(《石刻俗字》頁 224)，因而此處「以」的這兩款字樣當是起自隸體楷化的不同所致。

又、書卷所出「以」之兩款字樣，皆未見錄於《麗藏異體字典·以》(頁 12b)。

5 麗本等傳世諸本並南嶺本作「務」。

按：寫卷「務」(𠄎)字，其意符「力」字乃書於聲符「攸」字之下(寫卷但凡二例，其二見 5.4)，其形一如《睡虎地簡·一五·九七》秦隸之例(《大字典》頁 115a)。

又、在《三國志》古寫本裡，〈虞陸張傳〉書作「𠄎」，〈步騭傳〉書作「𠄎」、「𠄎」(〈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08)，兩者也都將意

符置於下方而同於上博寫卷。此外，〈蕭瑜博論〉以爲這種寫法的「務」字，直到宋·處觀《精嚴新集大藏音·力部》中還可以見到(〈蕭瑜博論〉頁 70~71)。此說或恐有誤，蓋處觀書中所以羅列上从攸而下从力的「務」字，乃是以前代寫本所見的俗字而視之的，並非此一書寫字樣仍見用於當時(蕭氏前揭文未標明出處，今按：該字乃出於《紹興重雕大藏音·卷上》，收於新文豐景印磧砂藏，第 31 冊，頁 658 下)。

又、寫卷所出「務」字之書寫字樣，亦可見之於書寫年代下限爲 368 年的石室遺書甘博 001《法句經·卷下》(參見《甘藏敦·第四卷》頁 2、4-3.17·道務先遠欲，早服佛教戒)。至於《麗藏異體字典·務》，則並未見收錄此一書寫字樣(頁 75a)。並且，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務」字的 15 書例來看，則如寫卷所出之字樣者，日後也只見於日本漢字圈 10~16 世紀《日本書紀·卷二十四》的寫本中，而已然絕跡於中土。

6 寫卷中「非」(𠄎)字，其寫法直承隸變而與日後刻本所見之楷體有別。

按：寫卷所出「非」字，其寫法或有三款。一者書若「兆」，而轉換其左捺、挑與右之撇、捺與橫挑爲橫筆(例見 6.9、6.11、8.5 等處 𠄎)，其形一如《武威簡·士相見五》草隸之例(《大字典》頁 1700b)，並且也與 617 年「隋代寫卷」P2334 所出「非」字相同(參見《石塚數據庫·非》)。其二，或左豎下不貫出並施以二橫一挑，右豎貫出或不貫出而其側書以三橫(例見 3.2、3.10、7.3 等處 𠄎)，此則近於〈韓仁銘〉與〈張遷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673.1.4·典統非任、819.3.1·非社稷之重)，並且也可見之於石室寫卷 P3006(《果樓書》頁 96.16·非身非人)，以及 514 年的兩個石室寫卷 P2179 與 S2067(參見《石塚數據庫·非》)。

㊦、《三國志》古寫本的「非」字，〈虞陸張傳〉書作「𠄎」、
「𠄎」，〈臧洪傳〉書作「𠄎」、「𠄎」，〈步騭傳〉書作「𠄎」，〈韋
華傳〉書作「𠄎」、「𠄎」。〈蕭瑜博論〉指出，《三國志》古寫本中
「非」寫作「𠄎」，而「靡」、「輩」等字也受到「非」字的此一書
寫形體的影響而類推。並且，「𠄎」字的此一字樣乃承自甲文與金文
的字形而來，經春秋時期《侯馬盟書》、戰國時期《中山王鼎》、
楚帛書字形一路傳承，到西漢簡帛文字、東漢碑刻中，『非』字
的形體都是底部拐彎，兩豎不出頭。古寫本反映了「非」字兩豎
不出頭的寫法，而這種書寫字樣乃是該一時期的隸楷作品中的主
流。至於兩豎出頭的「非」字的楷書字形，則在北周時期就出現
了。隋唐碑刻中，『非』字兩豎出頭已經很常見（〈蕭瑜博論〉頁61，
〈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203）。

㊦、至於寫卷所出「非」字，與日後刻本藏經所出楷書「非」
字相同者，唯見一例而已，此即 17.4 行外旁入之「非」（𠄎）。
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南北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非」字之
諸種書例，雖然如日後刻本所見之楷體「非」字，業已出現於
梁·天監五年(506年)的南朝寫卷 S81 之中，但北朝初期寫本似乎
仍然維持著如寫卷所出「𠄎」之書寫字樣。

㊦、除了目前通見的楷體「非」字外，寫卷所出之其它書例，
《麗藏異體字典·非》都未見收錄(頁 1167c)。

⁷麗、南嶺本作「徒」。

㊦：寫卷「徒」（𠄎）字，但只一見，偏旁「彳」右側之「走」
字，其上「土」字則書若日語之「ナ」而下復加一橫，如「左」
字去其「上」，而下方「止」字，則類於草體，若「少」字連筆
而下又折之以波磔。

㊦、寫卷所出之「徒」，《麗藏異體字典·徒》(頁 278b-c)未見
收錄。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徒」
字之諸種書例，若但以漢地而不計漢字文化圈的其它地區，則
今所通見之「徒」字，其楷體字樣乃始於《開成石經》，而此前
的主要書體仍與寫卷所出者雷同，「土」字下皆若「少」字連筆
而下又折之以波磔。

㊦、《三國志》古寫本中的「徒」字，〈虞翻傳〉書作「𠄎」，
而〈韋曜傳〉書作「𠄎」，其字樣也與上博寫卷不盡相同(參見〈蕭
瑜博論〉，頁 38)。

⁸麗、南嶺二本作「戲」。

㊦：寫卷「戲」（𠄎）字，但只一見，右側「戈」字，省書其
上一點，而其偏旁「戠」字，掠筆短而又缺折鈎，其下之「七」，
書作「土」，「七」下之「豆」，則書作「丘」。元·周伯琦《六
書正譌·平聲四·支脂之韻·戲》下的注文收有此字，並斥之
為「戲」之俗譌(頁 16)。

㊦、寫卷所出「戲」之字樣，其聲符實乃承自「虛(虛)」之
隸變，而似〈張遷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825.3.5·隨就虛(虛)
落)，故其所出「戲」之字樣當視為襲自隸變之「戲」，似乎不
宜直接視作俗譌。

㊦、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南北朝以降「戲」字之諸種書例，
其書作今所通見之楷體「戲」字者，乃始於 837 年的《開成石
經》，而此前的寫卷則多作「〔虛(虛)+戠〕」(如 S81、P2160 以及「天
平寫經·《賢劫經·卷二》」與唐初「長安宮廷寫經·《法華經·卷五(今西本)》
等)。

㊦、寫卷此處所出之「戲」字，除其右上省書一點外，其字

樣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戲》(頁 331c)。

⁹麗、南磧二本作「然」，「𠂔」上从月从犬。

按：寫卷所出「然」(然)字，若「燃」字書例暫不列入(例見 17.2、17.3^燃)，則有十一見(例見 2.5、3.7、3.11 等處)，而這 11 例的書寫字樣都相當一致，並且頗具書手個人色彩。

𠂔、就「然」字的書寫而論，寫卷獨特之處乃在其構形部件「𠂔、月、犬」的書寫上。首先，部首「𠂔」字的書寫便顯得極其獨特(包括 17.2、17.3 的「燃」字)，書手似乎有意突出左二之點畫而往往筆之以長頓(尤其 24.2、25.5、26.7^然)。其次，在「月」字的書寫上，其形或似「𠂔」字(此形實居大宗，例見 2.5、3.7、3.11 等處^然)，而此一筆體特徵也可在寫卷「望」字的書體中見到(例見 4.10、15.8、18.9 等處^望)，但也有一二書例作「夕」字(唯見兩例：25.5、26.7^然)，而此一筆體特徵也可在寫卷「望」字的書體中見到(也只見兩例：12.1、18.11^望)。此中，唯一例外的，要算是 24.2 的「然^然」字，其「月」字之形，省書起筆一撇而但於另一撇畫左側書以三短橫。至於將「犬」書作「大」而省其右上之點畫，此一書例固然可見之於寫卷之中的「藏、戲、求、我、識、誠、城、滅……」等，但這一特徵或許僅是書手之間講求快捷的書寫通例，而未必可以完全劃入個人風格的範疇(《石塚數據庫》所輯前揭諸字的書例，省書右上點畫或不省書者，寫本之間兩者皆有)。整體而論，依教育部編《異體字字典·然》(2004 年網路版)，在漢魏碑刻之間，似乎也只有 173 年東漢〈魯峻碑·碑陰〉(隸真子然)與 516 年北魏〈吐谷渾璣墓誌〉(6.7·神朗挺然)，在字樣上與寫卷所出比較接近。

𠂔、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然」字的 63 書例，其間「𠂔」的書例，或點畫均勻而分書、或點畫

均勻而連書，或草作一橫筆，但如寫卷之格外突出左二之點畫的書例，則都無所見及。其次，在「月」字的書寫上，雖然書作「𠂔」或「夕」，也偶爾可見，如初唐之際的《漢書·楊雄傳》寫本(上野氏藏)以及黑水城出土 12 世紀《法華經·卷一》的寫本，但絕大多數的寫本都書作「月」。至於省書「犬」字右上一點者，在石塚所輯諸書例中，固然也有，譬如石室寫卷 P2179(書於 514 年)與 P2413(書於 589 年)，但並不多見。整體而言，對於石塚所輯諸例，寫卷所出「然」字，其書寫風格顯然是頗具個人色彩的。

𠂔、寫卷所出「从𠂔从夕从大」之「然」字，其字樣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然》(頁 572b)。

𠂔、就《三國志》古寫本中的「然」字而言，〈吳主傳〉書作「然」，〈張溫傳〉書作「然」，〈臧洪傳〉書作「然」，〈步騭傳〉書作「然」、「然」、「然」、「然」、「然」、「然」，〈韋曜傳〉書作「然」，〈華覈傳〉則書作「然」。這些「然」字的書寫字樣都無與上博寫卷全同者。至於構形部件的「犬」字都減省為「大」，〈蕭瑜博論〉則以為諸如「戈、犬」之類省書點劃的原因，可能與漢字形體追求方整有關係(參見蕭氏前揭文，頁 34。又，有關「然」字構形部件的「月」字，其間或書作「𠂔」，或書作「夕」的字樣流變，參見蕭氏前揭文，頁 49、124)。

¹⁰寫卷作「由」，麗、南磧二本作「猶」。

按：「由」通「猶」，表「仍然、尚且」之義(《通假字彙釋》頁 648a-b)，如《孟子·離婁下》：「我由未免為鄉人也，是則可憂也。」

¹¹麗、南磧二本作「求」。

按：寫卷所出「求」(求)字，橫畫左端或書一短撇(例見 20.8^求)

或無(例見 20.11 未),而兩者皆省書其右上一點(其例遍見而 20.8~20.21 尤多)。

㊦、寫卷所出省書其右上一點之「求」字,其字樣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求》(頁 503a),而在《石塚數據庫》所輯諸例中,以敦煌卷子而論,但只 S2067(書於 514 年)與 P2334(書於 617 年)同於寫卷而省書其右上一點。

㊦、就《三國志》古寫本中的「求」字來看,〈吳主傳〉書作「𠄎」,而〈虞翻傳〉則書作「𠄎」(〈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199),此中後者明顯同於上博寫卷所出「求」字。

12.10 欲¹於其中開²度³十方。」於是⁴,衆菩薩、大弟子、釋⁵、梵、四天王皆⁶念⁷:「今⁸

¹寫卷所出「欲」(𠄎)字,左側「欠」部之「人」,一概書作一豎一捺而若楷體之「卜」(例見 13.2、13.10、15.10 等處)。

㊦:寫卷所出「欠」之寫法,直承隸書,而其形一如《隸辨·卷五》所引〈孔彪碑·義之所欲〉之例(頁 165a.4)。蓋漢隸之間从「欠」之字,其「欠」多有書作一豎一捺而若楷體之「卜」者,如《武威醫簡八五乙》之「欲」字(《大字典》頁 897a)與〈西狹碑〉之「歌」字(《漢碑經典》頁 605.2.4·權備民歌),而在 296 年《諸佛要集經》的寫本殘卷裡,其「歡」字之「欠」筆,亦作一豎一捺(《識語集錄·附圖·圖 1》·莫不歡喜)。

㊦、就《三國志》古寫本中的「欲」字來看,〈吳主傳〉書作「𠄎」,〈虞陸張傳〉書作「𠄎」,〈虞翻傳〉書作「𠄎」,〈臧洪傳〉書作「𠄎」,〈步騭傳〉書作「𠄎」、「𠄎」,「韋華傳」則作「𠄎」、「𠄎」(〈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099)。此中,〈臧洪傳〉的書寫字

樣與上博寫卷最為近似。

²寫卷作「開」(𠄎),宋本作「閑」,麗、南嶺二本並元明二本則同於寫卷。

㊦:宋本作「閑」,乃形近之訛。蓋「開度」、「開度十方」或「開度眾生」之類的譯語,CBETA 所見頗多,而其中「開度」一詞(按:此一詞語乃譯經之際的新造詞,而前此並不見於本土性的典籍之中),更是竺法護譯經集團所喜於使用的譯詞(雖然此一詞語也偶爾出現在署為支謙所譯的文本中,但這些譯籍是否確實出自支謙,則頗為可疑,參見 Jan Nattier's *A Guide to the Earliest Chinese Buddhist Translations*, BHPB X, IRIAB 2008, pp.116~148)。以竺法護《正法華經》的譯例來說(至於竺法護譯《光讚經》的用例,或可參看 S.Zacchetti's *In Praise of the Light*, Tokyo: IRIAB 2005, §3.73, p.237&363),「開度」一詞(對勘羅什之譯,則作「度、度脫、覺悟」),若是根據辛嶋《正法華經詞典》所給出的“*saves, liberates*”之義(頁 248),則該詞乃屬偏正結構,而可視作佛教術語「度」字的雙音化形式。至於所謂「閑度」,則於 CBETA 都無所見,而《大詞典》也但列「開度」詞條而無「閑度」的詞目。

㊦、漢地在受到佛教思想啓迪與洗禮之餘,「開度」一詞似乎也逐漸為本土性的文獻加以援用,而《大詞典》的「開度」詞條,則以「開示度脫」這一類漢地式的並列結構之義來解釋此一佛教用語,並且給出了以下兩個用例:1.南朝·陶弘景撰《冥通記·卷二》:「何期真聖曲垂啓降,自顧腐穢,無地自安,若前緣可採,願賜開度。」2.唐·魏徵等撰《隋書·經籍志四》:「其次,當有彌勒出世,必經三會,演說法藏,開度眾生。由其道者,有四等之果。」再者,依《漢籍全文資料庫》,則除前揭 2 之外,「開度」一詞另有兩筆用例是出自唐·孔穎達《五經正義》,在孔氏兩度

解釋《詩·大雅·文王之什·皇矣》所云「維此王季(左傳作「唯此文王」)，帝度其心」的脈絡裡，他也兩次使用了「開度」一詞。其一是：「維此王季之身，爲天帝所祐，天帝開度其心，令之有揆度之惠也。」(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詩經》頁 570b.2.)其二是：「維此文王之身，爲天帝所佑(別本作「祐」)，天帝開度其心，令其有揆度之惠(別本作「慧」)，所度前事，莫不皆得其中也。」(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左傳·昭公·傳二十八》頁 913b.14)雖然如此，不過孔氏此處的「開度」之義，顯然並不是指「拯救、解放」或「開示度脫」一類的意思，而應當作「廣爲揆度」或「廣開謀慮」解(按：「開度」一詞的此一義項，《大詞典》明顯失收)。至於孔氏「開度」一詞的這層意思是否與漢譯佛典中的「開度」一詞的詞義有所關涉，則仍有待進一步的考辨。

³南磧本與大正藏作「度」。

按：寫卷所出「度」(𡗗)字，凡十一見，除 6.1 與 20.3 兩處書作「从广从廿从又(𡗗)」外，其餘則與麗本同，偏旁「广」下之「廿」則書若「共」而去其下之「八」，其下之「又」字，則書若「乂」(例見 2.10、2.11、3.2 等處𡗗)，而寫卷與麗本的此一字樣則一如〈石門頌〉與〈史晨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148.1.4·得其度經、540.3.5·復禮稽度)。此外，《三國志·韋曜華傳》古寫本的「度」字，則書作「从广从廿从又(𡗗)」(關於此一書寫字樣的字形辨認，參見〈蕭瑜博論〉頁 19)，而同於南磧本與大正藏。

又、寫卷與麗本所出之「度」，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度》(頁 311c)。並且，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度」字之諸種書例，則今之楷體「度」字，其字樣乃始於 837 年的《開成石經》，而在此前寫本裡「度」字的 13 書

例中，則有 12 例與寫卷同。由此或可推知，寫卷與麗本所出「度」字之書寫字樣，在《開成石經》開雕之前，仍然還算是相當標準的書寫字體。

⁴寫卷所出「是」(𠄎)、定、徒、足、從」等字，其下方構件之「乚」字，則類於草體，若「少」字連筆而下又折之以波磔(參見 13.2、18.3、12.9、12.11、2.5 等處)。

按：寫卷所出「是」字，其書寫字樣則與《三國志》古寫本所出者並不相同，如該一古寫本〈虞陸張傳〉的「是」字書作「𠄎」，而〈韋華傳〉書作「𠄎」(〈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04。又、〈蕭瑜博論〉曾經指出《三國志》古寫本中的「足、是、徒、徙、提」等字，其構形部件「乚」字受草寫影響而往往書作「之」字一參見蕭氏前揭文，頁 69~70)。

⁵南磧本與大正藏作「釋」，从采从睪。

按：寫卷所出「釋」(𡗗)字，凡八見，偏旁「采」字皆省書其上一撇，同於麗本，而其右側，麗本書作「睪」，寫卷則於「𠄎」下書作「羊」(例見 6.11、12.10)，而其字樣則一如〈張遷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817.1.2·有張釋之)。

又、寫卷 6.7、6.8、7.3、23.2、25.8 等處之「釋」(𡗗)字，「𠄎」左上似有一撇。

又、寫卷所出「釋」字與《三國志》古寫本所出者完全相同(參見〈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26「𡗗」)，而〈蕭瑜博論〉指出，《三國志》古寫本的此一字樣，乃是在後漢字形的「釋」字右上方部件「𠄎」上加撇而成的新興俗字(參見蕭氏前揭文，頁 28)。

又、左側从米而右側書作「睪」，此一字樣亦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釋》(頁 1109c~1110a)，但該一字典則未見从「𠄎」或

「𠂔」上一撇而其下从「羊」的字樣。

☒、寫卷所出「釋」字，其右側「𠂔」字下方之「幸」，在漢隸中時有省書作「羊」者，譬如《武威簡·泰射七二》、〈景君碑〉與〈石門頌〉所出「澤」字即是(《大字典》頁 738b、《漢碑經典》頁 50.3.5·威立澤宣、117.1.2·澤有所注)。

☒、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釋」字的書例，其書作今之楷書「釋」者，乃始於 970 年左右的印本《寶篋印陀羅尼經》(天理圖書館藏)，而此前的 15 書例中，則皆左从米而右上从𠂔，所不同者，但為右下从幸或从〔土/羊〕之別(此中前者計有 5 例，而後者則有 10 例)，但整個 36 書例裡，不論是否从采或从米，都無任何「𠂔」下从羊而與寫卷所出字樣相同的書例。寫卷所出之字樣固然有 186 年〈張遷碑〉的漢隸之例，但在楷書問世之後，如寫卷的楷定字樣似乎未見流行，而寫卷的此一書例是要視作早期北方某一特定時空下的書寫風尚，或是看成書手個人的書寫風格，則有待進一步的考察。

⁶大正藏作「皆」，从比从白，寫卷「皆」字，則从比从曰。

☒：寫卷「皆」(𠂔)字，與麗、南磧二本相同，皆作「从比从曰」(例見 13.11、14.4、14.9 等處)，而此一字樣一如《睡虎地簡二·三·二》秦簡之例與《定縣竹簡三三》漢簡之例(《大字典》頁 1106b)，並且也和〈乙瑛碑〉與〈史晨碑〉的漢碑之例相同(《漢碑經典》頁 201.1.4·皆備爵、534.2.3·皆為百姓)。

☒、《說文·白部》：「皆，俱詞也，从比从白。」(頁 138a.17)然而，林光義《文源》則以為：「从白非義，从白之字古多从口，『〔比/口〕』，二人合一口，僉同之象，从口之字古多變从曰。」《集韻·皆韻》則是「皆、𠂔兩字竝收，其小字夾注則云：「𠂔，

或作皆」而並未以之為俗(頁 25b.24)，然《俗書刊誤·卷一，皆》下則直斥：「俗作𠂔，非也。」(頁 543)

☒、寫卷、麗、南磧二本所出「皆」之字樣，亦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皆》(頁 663a)。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皆」字的 63 書例，其書作今之楷體「皆」者，乃始於 970 年左右的印本《寶篋印陀羅尼經》(天理圖書館藏，此一經本中書作「皆」者 2 次，而書作「𠂔」者，卻高達 10 次之多)，而且即使是 837 年的《開成石經》仍然書作「𠂔」，並且在整個石塚所輯之 63 書例中，書作「皆」者也但僅 6 個書例，而餘者皆作「从比从曰」。由此或可推知，寫卷乃至麗、南磧二本所出「𠂔」之字樣，仍為漢末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的標準書寫字體。

⁷大正藏作「念」，从今从心，寫卷「念」字，則从〔人/二〕从心。

☒：寫卷「念」(𠂔)字，凡十六見，其形皆與麗、南磧二本同，「心」上之「今」，作「人」下二橫連筆(例見 1.10、3.3、4.6 等處)，而此一「从人从一」之字樣實與甲文或金文之「今」字相仿(參見《大字典·今》字下所列甲文與金文，另見《石刻俗字》頁 224)，而其「从人从一」之字樣則一如 156 年〈禮器碑〉與 168 年〈史晨碑〉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 239.2.2·念聖歷世、526.1.3·伏念孔子)。

☒、「念」字，《玉篇·心部》與《廣韻·〔捺-扌+木〕韻》皆作「从人从一从心」(《叢書集成新編·三五》頁 498.5、頁 444.6)，《集韻·栝韻》則是「从今从心」與「从人从一从心」兩字竝收(頁 145a.1)，而這些字書與韻書也都未視「从人从一从心」之字樣為俗。清·顧藹吉《隸辨·去聲·〔捺-扌+木〕韻·〔(人/二)/心〕》則據《說文·心部·念》之「从心今聲」，而認為「碑省作〔(人/二)/心〕，今俗因之」(頁 632)，並且此前《六書正譌》、

《字彙》與《俗書刊誤》也都認為：「念，今俗作〔(人/二)/心〕，非」(頁157、頁5、頁556)。由此可見，由唐宋而元明清，關於「字之正俗」，顯然是有其歷時性的變化(事實上，唐宋兩代書寫字體的流變亦復如是，石塚晴通便曾經實證性地指出：「中唐以及《干祿字書》以後被認為是俗字，而在初唐卻是標準字體的比較多，《開成石經》(南宋版)定著的正字和敦煌初唐寫本的標準字體有很大的不同。」以上參見《敦煌學》第25輯，2004年，頁102)。

☒、寫卷與麗、南磧二本所出「念」之字樣，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念》(頁285b)。此外，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念」字的46書例，則其間除有一字作「从亼从心」，餘皆作「从亼从一从心」，而其字樣都無任何一字作「从今从心」者。由此或可推知，寫卷所出「从亼从一从心」的字樣，在入元之前仍是「念」字唯一標準的書寫字體。

⁸大正藏作「今」。

☒：寫卷「今」(𠄎)字，與麗、南磧二本同，「人」下書若「亼」而去其下之鈎筆(例見7.7、13.4、22.7諸處)，其形一如〈郟閣頌〉漢隸之例(《漢碑經典》頁624.3.2·自古迄今)。

☒、寫卷所出「今」字之書寫字樣與《三國志》東晉寫本殘卷所出者完全相同，其中〈虞陸張傳〉、〈步鷺傳〉書作「𠄎」、「𠄎」，而〈韋華傳〉書作「𠄎」(《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196)。

☒、寫卷與麗、南磧二本所出「今」字之字樣，《麗藏異體字典·今》未加收錄(參見頁11c)。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今」字的62書例，雖則「从亼从フ」與「从亼从丨」兩者並見，但是在837年《開成石經》書作「今」之前的17書例裡，書作「从亼从丨」者，則有13例而居於大宗，

並且在《開成石經》雕造完成之後的漢地15書例中，亦有7例而與「从亼从フ」之字樣秋色平分。由此或可推知，「今」字而書作「从亼从丨」，至少在中唐以前仍然還是標準書體之一，雖然元明以來的《六書正譌》與《俗書刊誤》均以該一字樣為俗而斥之(頁68、頁548)。

12.11 得文殊師利與¹維摩鞞二人共談，不亦²具足³大道說哉⁴！」即⁵時，

¹南磧本與大正藏作「與」。

☒：寫卷「與」(𠄎)字，凡二十二見，其書寫字樣或有兩款，其一為部首「臼」中「与」字，筆畫俱全，此則居於大宗而同於麗本(如8.7、11.5、11.7之類)；其二則是「与」字缺上之橫筆，約有6例(如2.4、3.2、6.3之類[☒])，此一字樣也可見之於前揭石室寫卷P3006(《果樸書》頁97.10·而不與同)。此外，寫卷與麗本皆以二豎取代部首「臼」之左側，而「与」字的上挑一筆則作一短橫(今之楷體則書作一短豎)。

☒、寫卷所出「與」字，就其書寫的字樣而言，明顯與《諸佛要集經》元康六年寫卷所出者不同(《西域考古圖譜》下一·一切聲聞并與緣覺，前揭「與」字的書寫字樣則同於南磧本)。再者，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與」字的69書例，其中則未見任何與寫卷所出「與」字之兩款字樣相同者。

☒、寫卷所出「與」字的兩款字樣，皆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與》(頁856b-c)，而教育部所編《異體字字典》則未見輯錄。

²寫卷「亦」(𠄎)字，凡二十見，在書寫上頗具個人風格。

☒：寫卷所出「亦」字，从「亼」，其下則自左而右分別書作

一撇一豎一捺一捺，若書「小」字而去其鈎筆，並於其右側之外另加一捺，而此一楷體或循《武榮碑》與〈郟閣頌〉漢隸無鈎筆之例(《漢碑經典》頁 507.3.3·承亦世口、頁 629.3.3·亦其儼象)。事實上，寫卷所出「亦」字之書寫字樣與《三國志》東晉寫本殘卷所出者幾近全同，其中〈虞陸張傳〉書作「亦」，〈臧洪傳〉書作「亦」，〈步騭傳〉書作「亦」，〈韋華傳〉則書作「亦」、「亦」、「亦」(《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197)。

☒、寫卷所出「亦」字之書體，《麗藏異體字典·亦》未見收錄(參見頁 9a)，而《異體字字典》也都無此一字樣的異體字。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亦」字的 75 書例，其中並無任何一例同於寫卷所出者。就石塚所輯書例而言，大體 6 世紀初的敦煌書卷多作「ク」下書以四點的字樣(如 S81、P2179)，而 6 世紀中後期的寫卷，諸如 P2413 亦復如是(39 次)，但 P2160 雖也以「ク」下書以四點為其大宗(28 次)，但卻有一例頗近於寫卷所出之字樣。除此而外，在漢地初唐以降的寫本裡都是出之以楷體「亦」字，而再也未見「一」或「ク」下書以四點的「亦」字了。

³寫卷「足」(𠂔)字，其下「𠂔」字，連筆而書，頗近草體，若書「少」而下又折以波磔(參 12.10 注 4)。

☒：寫卷所書「足」字，其形近於〈魯峻碑〉漢隸之例(《宋拓本》頁 43.1.3·止足之計)，而此一近似草書的寫體亦可見之於初唐的《玉篇寫本》(《玉篇殘卷俗字表·502》頁 243)。

⁴寫卷所出「哉」(𠂔)字，由〈菩薩品〉而〈觀法言品〉，凡二十七見，書寫字樣前後一致，若是省書右上一點不計，則其字樣一如〈孔彪碑〉漢隸之例(參見《隸辨·平聲·哈第十六》頁 29b.12

哀哉)。

☒：寫卷所出「哉」字，其上从土，下則書若「分」而去其末筆之一撇(例見 3.4、3.5、3.6 等處)。此外，《三國志》古寫本中的「哉」字，凡有三見：「𠂔」、「𠂔」、「𠂔」，其字樣也完全同於上博寫卷(《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203)。

☒、依《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漢字文化圈裡的 40 書例，其間將「口」書若「ㄣ」，並將「戈」書作「弋」，則有 20 例而居於大宗。至於書作今之楷體字樣的「哉」字，乃始於 837 年的《開成石經》。但石塚所輯「哉」字，並無任何一例其上从土者。

☒、「哉」字，其「口」書若「ㄣ」者，亦可見之於初唐的《玉篇寫本》(《玉篇殘卷俗字表·467》頁 241)。

☒、《麗藏異體字典·哉》下所收各種「哉」之字樣(頁 104a)，也未見如寫卷所出其上从土者。

⁵寫卷所出「即」(𠂔)字，其右偏旁之「卩」，皆書作「卩」。

☒：寫卷「即」字，凡 9 見，其右偏旁之「卩」，則一如 12.9 之「却」字，皆書作「卩」(例見 4.7、7.4、7.9 等處)，而石室寫卷 P3006 之「印、命、即、仰」諸字，其右偏旁也都書作「卩」(《果樸書》頁 104)。

☒、然而，在《三國志》古寫本中，其「即」字則書作「𠂔」(《蕭瑜博論》頁 90，〈蕭瑜博論·字形總表〉頁 199)，並且在《石塚數據庫》所輯六朝以降而迄於唐宋兩代漢字文化圈裡的「即」字 59 書例中，其右偏旁也都書作「卩」，而無書作「卩」者。

☒、寫卷所出「即」字之書寫字樣，也可見之於《麗藏異體字典·即》(頁 87b)，而《異體字字典·即》則未收錄此一字樣。

【校注者按】：本文撰寫期間曾受國科會計畫「新出梵本《維摩詰經》與漢譯諸本文獻學對勘Ⅲ」(NSC-96-2411-H-008-007)的資助，謹此誌謝。又、校注中所云「南磧本」，乃指今本「磧砂藏」之「永樂南藏」的配補本。依此間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宋磧砂大藏經》所收支謙譯本行首「維摩經卷上」之「維」字右側“*”標記，以及頁 305 右側欄外之「永樂南通狼山廣教寺」之字樣，則此一支謙譯本當為西安·開元寺與卧龍寺所藏磧砂藏之配補本，而非原初的磧砂藏本。然而，此中所謂「以永樂本配補」，究竟是指依該寺所藏之「永樂北藏」還是「永樂南藏」而進行配補？依釋法賢的研究，則認為就明版藏經的版式而論，當該是以「永樂南藏」來進行配補(以上參見氏著「《至元法寶勘同總錄》之研究」，法光出版社，2005 年，頁 270)。

【參考文獻】

一、工具書

《大廣益會玉篇》 梁·顧野王撰本、唐·孫強增字(採「四部備要」本，簡稱《宋本玉篇》) 收於《小學名著六種》，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

《原本〈玉篇〉殘卷》 梁·顧野王撰，簡稱《玉篇寫本》)，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

《千祿字書》 唐·顏元孫撰，採《叢書集成新編》第 35 冊所收明刻本，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

《龍龕手鏡》 遼·釋行均編(採中華書局景印「高麗本」)，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初版，2006 年第二刷

《廣韻》 宋·陳彭年等重修(採余迺永《新校互註宋本廣韻》所收張氏澤存堂翻刻宋本，簡稱《新校廣韻》)，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2 年第二刷

《集韻》 宋·丁度等撰，(採「四部備要」本)，收於《小學名著六種》，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

《正·續一切經音義》 唐·慧琳、遼·希麟撰(簡稱《慧琳音義》或《希麟音義》)，採「獅谷白蓮社藏版」，簡稱「獅谷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景印日本獅谷白蓮社藏版，1986 年

《經典釋文》 唐·陸德明撰，採黃焯《經典釋文彙校》所附「通志堂本」(簡稱「釋文彙校」)，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

《漢語大字典》(縮印本，簡稱《大字典》)，漢語大字典編輯委員會，1992 年初版，1996 年第三刷

《漢語大詞典》(繁體 2.0 光碟版，簡稱《大詞典》)，香港：商務印書館

《高麗大藏經異體字字典》(簡稱《麗藏異體字字典》)，李圭甲編，漢城：高麗大藏經研究所出版部，2000 年

《通假字彙釋》 馮其庸、鄧安生纂著，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 年

《隸辨》 清·顧霽吉編撰，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

《漢隸經典》 蔣文光、楊再春編著，北京：北京體育大學出版社，2000 年

《中國古代寫本識語集錄》(簡稱《識語集錄》)，池田溫編，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報告，東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1990 年

二、專書

《敦煌俗字研究》 張涌泉著(簡稱《敦煌俗字》)，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6 年

《原本〈玉篇〉文字研究》 朱葆華著，濟南：齊魯書社，2004 年

《六朝唐五代石刻俗字研究》(簡稱《石刻俗字》)，歐昌俊、李海霞著，巴蜀書社，2004 年

《佛教與漢語史研究—以日本資料為中心》 梁曉虹著，上海：上海古籍出

版社，2008年

《敦煌寫卷 P3006「支謙」本《維摩詰經》注解考》(簡稱《果樸書》)，
釋果樸著，法鼓文化事業公司，1998年

《『長阿含經』の原語の研究—音写語分析を中心として》(簡稱《音寫語
分析》)，辛嶋靜志著，東京：平河出版社，1994年

《佛經版本》李際寧著，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

《金粟寺史料之二·金粟山大藏經及藏經紙》吳定中整理，上海：上海
古籍出版社·2008年

三、學位論文

〈秦譯《維摩經·佛國品》斟訂探微〉(簡稱〈禪叢文〉)，釋禪叢著，中華
佛學研究所畢業論文，1994年

《〈三國志〉古寫本用字研究》蕭瑜撰，復旦大學博士學位論文(簡稱「蕭
瑜博論」)，2006年

《敦煌文獻避諱研究》寶懷永撰，浙江大學博士學位論文(簡稱「寶懷永博
論」)，2007年

四、單篇論文

〈原本《玉篇》寫本殘卷俗字表〉(簡稱〈玉篇殘卷俗字表〉)，朱葆華編，
收於朱著《原本玉篇文字研究·附錄四》，頁214-243

〈敦煌出土の長安宮廷寫經〉藤枝晃，收於《塚本博士頌壽紀念佛教史學
論集》，京都：平樂寺書店，1961年，頁648-667

〈有關吐蕃期敦煌寫經事業的藏文資料〉高田時雄，收於郝春文主編《敦
煌文獻論集—紀念敦煌藏經洞發現一百周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遼寧人民
出版社，2001年，頁635-652

〈後漢三國梵漢對音譜〉俞敏撰，收於氏著《中國語文學論文選》，東京：
光生館，1984年，頁269-319

〈「薩」字の成立とその變遷〉岩松淺夫撰，文見東京大學文學部·印度哲
學研究室編《前田專學博士還曆記念論集—「我」の思想》，東京：春秋社，1991
年，頁555~569

〈關於漢字文化圈漢字字體的標準〉石塚晴通撰，收於《敦煌學》第25
輯，2004年，頁101~106

〈「無」、「无」字間問題系列—在《開成石經周易》中的兩字〉紅林幸子
撰，收於《敦煌學·日本學—石塚晴通教授退職紀念論文集》，上海：上海辭書
出版社，2005年，頁193~203

五、網路資料

《異體字字典》中華民國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編輯，2004年1月(正式五
版)，<http://140.111.1.40/?open>

《石塚數據庫》漢字字体規範データベース編纂委員会(代表 石塚晴通)，
2005年3月公開，<http://www.joao-roiz.jp/HNG/>